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呂蘭英
電話：8462860*355
電子信箱：oiasmi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玉里鎮德武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202607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花蓮縣學校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、修正草案對照表、修正草案
(376550000A_1120260704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20260704_ATTACH2.
pdf、376550000A_1120260704_ATTACH3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花蓮縣學校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」部分規定，並自
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「花蓮縣學校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」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私立國中小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本府行政暨研考處管考文檔科(請刊登公報)(含附件)



112/12/27

